

兴远

2019 年度

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部 门 预 算

2019 年 7 月 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 二、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三、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四、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情况

五、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情况

六、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部门收支总表情况

七、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部门收入总表情况

八、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部门支出总表情况

九、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一、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二、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19 年度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 联合社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宣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长春市九台区委、区政府及省供销社，长春市供销社有关农村经济工作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

2、研究制定全区供销社的发展和发展规划，指导全区供销合作社的改革和发展。

3、承担政府委托的任务，按照政府授权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等经营进行组织协调。

4、协调政府部门，社会组织的关系，指导成员社的业务活动。

5、调查研究供销社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提出扶持性建议，向政府和有关部门反映供销社和成员社的意见和要求。

6、指导供销合作社基层组织建设，改善经营管理，协调成员社之间的关系，发展群体联合优势。

7、指导全区供销社发展专业合作社和消费合作社，加强农村综合服务体系和电子商务建设，开拓城乡市场，参与

和推动农村产业化经营。

8、管理营运区本级社有资产，监督社有资产保值增值，对直属企业单位行使出资人职权。依法享有资产受益，重大决策和选择经营管理者等权利。

9、按照上级社和区政府及相关部门的要求，加强安全生产管理，确保供销社人、财、物不受损失。

10、依据政策法规负责供销社系统企业改制、改革工作，对改制改革的遗留问题负责处理，负责改制改革出现的信访问题，确保供销系统的稳定。

11、组织开展对社员和职工的教育和培训，为上级社提供信息服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内设7个职能科室，分别为：1.党政办公室 2.财务科 3.业务科 4.人事科 5.资产管理科 6.监事会办公室 7.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等机构，共同完成九台区供销合作社的工作。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为一级预算单位，不含下属单位。

（二）预算单位成员构成

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实有人员 39 人，其中：在职人员 13 人，退休人员 26 人。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

部门（单位）名称：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69.33	一、一般公共服务	169.33	169.3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9.33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69.33	支出总计	169.33	169.33		

二、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部门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 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类款项)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	
统计信息事务(20105)	
信息事务(2010504)	
二、社会保险基金支出(209)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20902)	
失业保险金(2090201)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20904)	
工伤保险待遇(2090401)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0)	17.9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21011)	17.92
行政单位医疗(210101)	17.92
医疗保障(21005)	
事业单位医疗(2100502)	
公务员医疗补助(2100503)	
四、节能环保支出(211)	
能源管理事务(21114)	
其他能源管理事务支出(2111499)	
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15)	
制造业(21502)	
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2150210)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21505)	
无线电监管(2150508)	

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2150510）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21508）	
行政运行（2150801）	143.2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150802）	143.23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2150899）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21560）	
其他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2156099）	
六、住房保障支出（221）	8.18
住房改革支出（22102）	8.18
住房公积金（2210201）	8.18
合计	169.33

三、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部门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社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2018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58	132.58	
30101	基本工资	47.48	47.62	
30102	津贴补贴	34.38	34.38	
30103	奖金	3.67	3.6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4.96	14.9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99	5.9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93	14.9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2	2.6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7	0.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8	8.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3		17.43
30201	办公费	2.45		2.45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电费	0.56		0.56
30206	邮电费	0.72		0.72
30207	取暖费	1.13		1.13
30208	物业管理费			
30209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10	差旅费	2.27		2.27
30211	其他交通费	8.81		8.81
30212	维修（护）费			
30213	租赁费			

30214	会议费			
30215	培训费			
30216	招待费			
30217	劳务费			
30218	工会经费	1.49		1.49
30219	福利费			
303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01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经费			
30302	离休费			
30303	离休护理费			
30304	退休费			
30305	住房公积金			
30306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0307	工伤保险			
304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401	办公设备购置			
合 计		150.01	132.58	17.43

四. 2019 年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预算数	比 2017 年预算数 增减	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合 计	0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	
2、公务接待费	0	0	
3、公务用车费	0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	

合计				

注：本单位无此业务，此表为空表。

六. 2019 年预算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9.33	一、一般公共服务	143.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医疗卫生	17.92
三、事业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8.18
四、经营收入		四、环境保护	
五、其他收入		五、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六、资源勘探电子信息等事务	
本年收入合计	169.33	本年支出合计	169.3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169.33	支出总计	169.33

899	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1560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56099	其他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8	8.18	8.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8	8.18	8.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8	8.18	8.18														
	合计	169.33	169.33	169.33														

八. 2019 部门支出总表表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类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010504	信息事务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0902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2090201	失业保险金						
20904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090401	工伤保险待遇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92	17.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92	17.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92	17.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2111499	其他能源管理事务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502	制造业						
2150210	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150508	无线电监管						
2150510	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150801	行政运行	143.23	123.91	19.32			
215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23	123.91	19.32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1560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56099	其他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8	8.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8	8.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8	8.18				
合计		169.33	150.01	19.32			

第三部分 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度预算说明

一、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2019 年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收入预算为 169.33 万元，全部是财政拨款收入。2019 年预算收入为 169.33 万元，支出为 169.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0.01 万元，项目支出 19.32 万元。

二、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支出预算为 169.3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69.33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92 万元，一般公共管理事务支出 143.2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18 万元。

三、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度财政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50.0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32.58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17.43 万元。

四、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总预算数为 0 万元，与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没有变化。

五、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此项业务。

六、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部门收支总表情况说明

2019 年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收入预算为 169.33 万元，全部是财政拨款收入。2018 年预算收入为 169.33 万元，支出为 169.33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 143.23 万元，医疗卫生 17.9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18 万元。

七、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部门收入总表情况说明

2019 年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财政拨款收入为 169.33 万元。其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拨款收入 143.23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拨款收入 17.92 万元，其中：行政

单位医疗拨款收入 17.92；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拨款收入 8.18 万元。

八、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部门支出总表情况说明

2019 年工资福利支出 102.81 万元：包括机关人员工资 81.86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47.62 万元，津贴补贴 34.3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4.9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99 万元）；奖金 3.67 万元；住房公积金 8.18 万元；医疗保险 17.92 万元。

1.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3 万元，其中办公费 2.45 万元，水电费 0.56 万元，邮电费 0.72 万元，取暖费 1.13 万元，差旅费 2.27 万元，其他交通费 8.81 万元，工会经费 1.49 万元

2. 项目支出 19.32 万元，其中：企业退保资金 5 万元，信访维稳资金 5 万元。张景祥经费 9.32 万元。

九、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度财政预算拨款 2018 年财政拨款行政运行经费 143.23 万元，人员经费 132.58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47.62 万元，津贴补贴 34.38 万元，奖金支出 3.6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4.9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99 万元，医疗保险缴费 17.92 万元，住房公积金 8.18 万元。

公用经费 17.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45 万元，

水电费 0.56 万元、邮电费 0.72 万元、取暖费 1.13 万元、差旅费 2.2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8.81 万元、工会经费 1.49 万元。

项目支出 19.32 万元。

十、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长春市九台区供销社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为 0 万元。

十一、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9 年，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二、长春市九台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我单位按照上一年信访情况，作出预算，共计全年维稳经费 5 万元，财政拨款拨付后，严格按照相关信访维稳经费使用制度、办法来执行，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保证了供销系统的全年信访稳。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预算中为预计数）。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预算中为预计数）。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一、住房公积金（科目代码2210201）：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十二、提租补贴（科目代码2210202）：指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十三、购房补贴（科目代码2210203）：是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

从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 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四、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